**南京市疾控中心多业务系统**

**合并软件维保服务**

招标文件

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2年6月27日

# 第一章采购公告

南京市疾控中心多业务系统合并软件维保服务开展招标，本项目以符合要求，通过综合评定方法确认，详见评分标准附表。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京市疾控中心多业务系统合并软件维保服务招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京市疾控中心官方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7月8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南京市疾控中心多业务系统合并软件维保服务（食品化学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监测评估和预警系统、食品微生物风险监测评估和预警系统、大型活动公共卫生保障综合管理系统、生物样品管理及溯源软件系统、南京市饮用水卫生监测信息综合管理系统）

项目预算：人民币19.80万元/年

采购需求：维保服务（详见需求附表）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前一年合同期满且服务经验收合格后，服务内容与金额不变，双方协商无异议的情况下可续签下一年合同，如验收不合格或维保服务内容有变，将重新招标采购。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或磋商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根据履行采购项目合同需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

## 三、获取招标文件

详见南京市疾控中心官网。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2年7月8日上午10:00；

开标时间：2022年7月8日上午10:30；

开标地点：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楼会议室（南京市紫竹林3号）

开标形式：由招标方主持，招标方各业务、职能部门代表参加。开标时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人应根据需求，制定并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数量：一式三份纸质版（壹份正本、贰份副本），每份磋商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人资质并提供其他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递交时应按顺序排列：响应申请及声明（格式）（附件一）；投标人法定代表授权书（附件二）；分项报价单（附件三）；商务条款偏离表（附件四）；项目实施方案（附件五）；客户清单（附件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附件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附件七）。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李工 联系方式：83538375

　2.牵头使用科室信息：袁工 联系方式：83538389

**第二章评审办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 | 分数 |
| 1 | 价格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当投标报价高于本次项目预算价的，则投标报价无效。分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 | 30分 |
| 2 | 服务响应情况 | 供应商所投服务全部满足招标要求的得满分30分；有一项负偏离扣5分；扣完为止。严重负偏离影响服务质量的经半数以上评委认定，本项得零分。 | 30分 |
| 3 | 需求分析报告 | 需求分析报告对采购人现状及业务、技术需求：充分认识和理解，分析科学深入，对于维保服务重点、难点具有明确合理的应对措施，得9分；认识和理解一般，分析不够科学深入，对于维保服务重点、难点的应对措施考虑不全面，得6分；认识和理解较差，分析浅显，对于维保服务重点、难点未做考虑，得3分；未提供需求分析报告或需求报告与项目严重不符，本项得0分。 | 9分 |
| 4 | 总体实施方案 | 总体实施方案全面，具有合理的服务体系、组织架构，具有明确的进度控制、风险控制管理、质量保障措施、信息安全管理措施、文档管理措施，得9分；总体实施方案不够全面，服务体系、组织架构不够合理，进度控制、风险控制管理、质量保障措施、信息安全管理措施、文档管理措施不全，得6分；实施方案不全面，服务体系、组织架构不合理，进度控制、风险控制管理、质量保障措施、信息安全管理措施、文档管理措施严重缺漏，得3分；未提供总体实施方案或方案与项目严重不符，本项得0分。 | 9分 |
| 5 | 日常维保方案 | 日常维保方案科学全面，能够针对本项目需求出具深度细化的维保服务内容，维保服务流程科学标准，具有合理的巡检及问题处理机制，得9分；日常维保方案较全面，具有主要维保服务内容，维保服务流程标准，具有巡检及问题处理机制，得6分；日常维保方案不全，维保服务内容缺漏，维保服务流程混乱，缺乏巡检及问题处理机制，得3分；未提供日常维保方案或方案与项目严重不符，本项得0分。 | 9分 |
| 6 | 系统对接方案 | 供应商应具备提供所服务系统与省级平台和国家级平台对接能力：每提供一个省级或国家级相关平台案例或对接证明材料得3分；最多得9分，未提供材料得0分； | 9分 |
| 7 | 培训方案 | 提供不限时间不限次数的培训得4分。提供40小时以上或10次以上的培训2分。提供40小时以下或10次以下的培训0分。 | 4分 |

 说明：

所有认证、证明和业绩均需提供有效的复印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第三章采购需求**

## 一、建设背景

根据南京市疾控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对中心多业务系统合并软件维保服务进行招标采购

## 二、建设内容

多业务系统合并软件维保服务（食品化学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监测评估和预警系统、食品微生物风险监测评估和预警系统、大型活动公共卫生保障综合管理系统、生物样品管理及溯源软件系统、南京市饮用水卫生监测信息综合管理系统）

## 三、服务范围及周期

本次服务范围为：多业务系统合并软件维保服务（食品化学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监测评估和预警系统、食品微生物风险监测评估和预警系统、大型活动公共卫生保障综合管理系统、生物样品管理及溯源软件系统、南京市饮用水卫生监测信息综合管理系统）。服务周期：一年。

## 项目服务内容

（1）食品化学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监测评估和预警系统

（2）食品微生物风险监测评估和预警系统

（3）大型活动公共卫生保障综合管理系统

（4）生物样品管理及溯源软件系统

（5）南京市饮用水卫生监测信息综合管理系统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

|  |  |
| --- | --- |
| **服务地点** | 乙方为客户实施各项现场的具体地点为：南京市鼓楼区紫竹林2、3号 |
| **服务时间** | 星期一至星期五，每天9:00AM－5:00PM（北京时间），中国的公共节假日除外 |
| **响应时间** | 从乙方确认并接受了甲方的现场服务请求至乙方人员到达服务地点所需的最长时间为24小时 |
| **服务方式** | 1. 电话支持：乙方通过服务电话对客户的故障现象做出基本故障判定、故障排除、操作指导的服务。电话支持并不能排除所有的故障。
2. 网络支持：乙方可以通过电子邮件、微信、QQ等网络交流方式向客户提供技术支持。
3. 现场服务：当乙方在断定无法只通过电话和网络支持来排除故障时，将根据协议条款中的有关规定指派工程师在标准服务时间里到达服务现场服务。
 |
| **技术支持** | 在运维服务期内，提供对系统的（7×24小时）维护 |
| 1. 保证软件各模块正常运行,手机APP正常使用。
 |
| 1. 及时更新系统中字典库、标准数据库、检测方法数据库等信息，保持数据库始终处于最新状态。
 |
| 1. 根据国家、省、市监测计划任务的调整，及时更新系统模块以满足监测工作需要。
 |
| 1. 如涉及到软件升级，升级费用另行商定。
 |
| 1. 解决软件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修正程序存在的BUG，并优化软件的流程，提升软件的易用性和功能。
 |
| 1. 对软件使用过程中用户提出的优化需求一周内负责解决。
 |
| 1. 做好维保日志。
 |
| **服务承诺** | 1. 本项目不要求驻场运维，但要求固定运维支持人员，并通过甲方认可，服务人员有2年以上开发运维管理工作经验。乙方不得随意更换运维人员，如有特殊情况需要更换、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经过甲方审核同意。
 |
| 1. 提供7×24小时的技术咨询与服务响应，一般故障须在8小时内排除；严重故障的解决时限由甲乙双方商定，乙方须按双方商定时限排除故障。
 |
| 1. 能提供本地化响应和应急服务。
 |
| 1. 提供定期巡检和优化应用系统，及时发现存在及潜在的问题，有效处理并及时反馈；当应用软件运行效率下降时，负责及时查清原因并解决。
 |
| 1. 如甲方因工作需要，对系统进行修改和调整，及时响应，原则上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并提交源程序和相关文档；如确因需求复杂应由双方商定完成时限，乙方须按商定时限完成。
 |
| 1. 甲方有权根据需要提出其他运维管理要求，予以重新的理解和配合。
 |
| **人员培训** | 根据运维工作的实际需要，提供培训服务，次数不限。 |

**五、付款条件**

付款方式：项目终验合格且乙方提供发票后二十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

投标文件

【正/副本】

（项目名称）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目录

（注：供应商根据附件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制作目录（须生成页码））

**附件一、投标申请及声明格式**

**投标申请及声明**

 致：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 投标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招标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投标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按招标要求，我们的投标报价为        元人民币。

3、本项目交付时间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我们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招标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投标文件后，**不对招标文件本身提出质疑**。

5、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我们酌情决定是否参加贵方组织的其他采购方式采购。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并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完成货物的启动/集成、调试等服务，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8、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9、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联系方式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供应商住址）的（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

在下面签字的（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附件三、报价表 （项目整体报价，自行设计表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 | 品牌 | 报价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2.1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的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2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如果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监狱和戒毒企业的价格扣除

3.1 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2 监狱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3 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扣除

4.1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附件四、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要求 | 供应商响应技术条款描述 | 投标响应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供应商名称：（盖章）

**附件五、项目实施方案（自拟）**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特点，自行编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的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的总体方案、技术服务实施方案、质量保障方案、进度计划安排、项目验收方案、采购需求章节中要求的具体实施方案、服务承诺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方案。

供应商名称：（盖章）

**附件六、客户清单**

**企业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年采购金额****（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说明：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证明材料按磋商文件要求按序作为本表附页附后。

**附件七、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附件八、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年月日